

证券代码：002798
债券代码：127047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债券简称：帝欧转债

公告编号：2024-115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帝欧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至2024年10月15日，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出现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即10.672元/股）的情形，已触发“帝欧转债”（债券代码：127047）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2、公司于2024年10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帝欧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513号”文核准，公司于2021年10月25日公开发行了15,000,000张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50,000万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1]1151号”文同意，公司150,000.00万元可转债于2021年11月26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帝欧转债”，债券代码“127047”。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调整情况

1、初始转股价格

帝欧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3.53元/股，不低于《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 2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2、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 日实施完毕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帝欧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 13.53 元/股调整为 13.33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 2022 年 6 月 2 日生效。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帝欧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

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对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6 名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67,5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10.86 元/股；对 1 名因退休返聘后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2,5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10.86 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对剩余 143 名未达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752,5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10.86 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帝欧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 13.33 元/股调整为 13.34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生效。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帝欧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4）。

二、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一）修正条件及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内，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80%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且修正后的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连续 3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修正程序

若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以及转股价格修正公告。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关于提议向下修正“帝欧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截至 2024 年 10 月 15 日，公司股票已出现在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即 10.672 元/股）的情形，已触发“帝欧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为支持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条款的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帝欧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帝欧转债”转股价格，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

审议。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

本次向下修正后的“帝欧转债”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且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如审议该议案的股东大会召开时，上述任一指标高于调整前“帝欧转债”的转股价格（10.672元/股），则“帝欧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

为确保本次向下修正“帝欧转债”转股价格相关事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并全权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修正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6日